

址山镇新莲村 384.02 亩耕地租赁招租公告

鹤山市祉云农业有限公司定于 2025 年 2 月 17 日 10 时在址山镇农村产权流转管理服务平台（址山镇人民北路 5 号）对址山镇新莲村合计 384.02 亩的耕地租赁项目进行公开招投标，欢迎有意参加单位、个人前来竞投。

一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1、标的类型：耕地承包租赁

2、标的面积：合计 384.02 亩（面积以附图为准）

3、标的所在位置：位于鹤山市址山镇新莲村委会碧岗村、南兴村、水基村、新基村处（位置以附图为准）

4、标的用途：用于种植粮食作物（可以间作蔬菜、瓜、水稻等），不得随便改变耕地用途。租赁使用期限内，承租方自行开发、利用耕地，有权种植农作物和建设灌溉设施等，但不能建永久性建筑物，如需将耕地改形要经甲方书面同意方能实施。

二、交易要求

1、交易方式：以标的现状出租

2、竞投底价：¥650 元/年/亩（整体打包年租金为¥249,613 元）

序号	面积	金额（年租金）	位置
标的耕地①	合计 120.68 亩	¥78,442	新基
标的耕地②	合计 172.47 亩	¥112,105.5	南兴
标的耕地③	合计 90.87 亩	¥59,065.5	新基

3、竞投保证金：¥50,000元（大写：伍万元整），必须在竞投报名截止前将竞投保证金汇入如下指定账户：

账户名称：鹤山市社云农业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广东鹤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址山支行

账 号：80020000019584349

保证金须在指定时间内实名达账才能有效，填写进账单时应在备注栏注明：竞投保证金。竞投人（单位）中标后如不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，竞投保证金不予退回。

4、租金缴交方式：租金按年收取，先交租后使用，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如日后需要缴交税费，由承租方负责承担缴交。

5、竞投人（单位）准入条件：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、自然人和其他组织，除法律另有规定外，可以申请联合体竞标。

6、竞投人（单位）优先将标的耕地整体承包报价，如无整体承包报价的，依次对标的进行分块（部分）承包报价，但报价不得低于竞投底价，以耕地整体承包报价者优先竞投。

7、本次项目采用现场举牌竞价方式竞投，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，每次叫价增幅需为25元/年/亩的整倍数。

8、合同租赁期限：合同期限至2029年12月31日，具体时间以合同约定为准。如遇政府需要开发利用时，承租方需按地块原状无偿交还。

9、合同保证金：合同保证金为承包的耕地1年租金的金额，在签订合同之日，标的竞得者的竞投保证金自动转为合同保证金，

多还少补，竞投标保证金数额不足的要在合同签订前补缴完毕。保证金在合同期内不计算利息，保证金不冲抵租赁款。如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没有违约，甲方须在合同期满后全额返还给乙方。

10、合同的签订：自中标之日起在竞投结果公示期满后5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。

三、报名时间

有意参加竞投的可于2025年2月10日至2025年2月16日上午8:30至12:00，下午2:30至5:30（节假日除外），携带相关证明原件到址山镇教育路1号址山镇财政所报名和索取竞投详细资料。

四、实地查看

本次不组织实地勘察，标的以实物为准，有意竞投者可自行查看资产的位置及了解基本情况。

五、联系人：吴生 联系电话：0750-8315253

鹤山市社云农业有限公司
2025年2月10日





标的耕地①
合计120.68亩

120.68亩



标的耕地② 合计172.47亩

55.26亩

35.10亩

29.75亩

48.36亩

4亩





扣空

26.83亩

64.04亩



标的耕地③
合计90.87亩